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华联电子终止挂牌进展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证券代码872122，公司持有其50.01%股权，以下简称“华联电子”）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终止挂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9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5）。

华联电子于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函[2025]2751号），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的规定，同意华联电子股票自2025年12月11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华联电子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

华联电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事项符合公司及华联电子未来发展规划，不会对公司及华联电子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及华

联电子经营一切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事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备查文件

1、全国股转公司《关于同意厦门华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一日